顯揚聖教論卷第十四　尺

無著菩薩造

三藏法師 玄奘奉 詔譯

成善巧品第三

復次於此論體九事等中應善了知
七種善巧何等為七頌曰
於諸蘊界處 及衆緣起法 處非處根諦
善巧事應知
論曰住正法者應善了達如是七種
善巧之事問何故唯立七種善巧答
世間愚夫多如是計頌曰
身者自在等 無因身者住 流轉作諸業
及增上二種
論曰於諸蘊中不善巧故執諸蘊體為
我身者於諸界中不善巧故執自在
等為身生因或執無因身自然起以
不了達從自種因身得生故所以者
何界者功能種子族姓因等名差別
故於諸處中不善巧故執有身者依
身而住取外境界於緣起中不善巧
故執有身者流轉生死由不善知處
非處故執有身者能造諸業由不善

知諸根諸諦執有二種增上身者謂
愛非愛業果增上者及染汙清淨增
上者由不善知苦集兩諦計有染汙
增上者由不善知滅道兩諦計有清
淨增上者頌曰
於身者等起　實我所住持　流轉者作者
及諸增上義　染汙若清淨　起七種愚癡
對治此應知　攝七種善巧
論曰如前惣說二種增上分別顯示
二種愚癡謂增上義愚癡及染汙清
淨愚癡誰依七種身等愚轉頌曰
妄計我身者　依止諸根住　於境界迴轉
受用愛非愛　言說所依住　作者有覺者
由於差別蘊　惣見一身者
論曰身者愚者由不了知色蘊體故
計有一我依止五根於境界轉由不
了知受蘊體故計有受者受用一
切愛非愛事由不了知想蘊體故別
計有我言說依住不知想是言說依
故如薄伽梵說如其所想起於言說
由不了知行蘊體故計有作者由不
了知識蘊體故計有覺者非唯有識
以諸世間於識蘊體起覺想故如是

愚夫於諸差別蘊自相中怱起一種
身者愚癡即計身者以之為我復次
等起愚者頌曰
迷惑初因故　計常因無因
論曰世間愚夫或於身所有初因而
生迷惑故執不平等因謂有常住自
在天毗瑟拏天自性等因或說無因
謂撥無一切能生因體復次實我所
住持愚者頌曰
我住持諸根　能觸及能受
論曰計我住持諸根能觸順苦受觸
順樂受觸及能領受若樂若苦
復次流轉作者增上義及染汙清淨
愚者謂計有各別住持身者我已
頌曰
從此死生處　計有流轉者　法非法作者
及彼果增上　於修習邪行　計為染汙者
於修習正行　妄計解脫者
論曰彼愚癡者於彼彼死生處計有
實我生死流轉即此實我造作後世
法非法因即為此實我於彼果自在
受用故彼果法生即此實我依於果
法習行邪行計為染者修行正行計

為解脫者頌曰
佛未出於世　如是愚癡轉　由佛現世間
說七種善巧
論曰此中顯示依如是時如其所應
外道愚癡衆生還滅由此七種善巧
言說不共一切諸外道故此中蘊善
巧者頌曰
知世等別故　能除一合想　即離與解脫
衆生不可得　多種及惣略　共有差別轉
增益損減智　蘊善巧應知
論曰世等別者謂諸蘊去來等體性
差別如薄伽梵說諸所有色若過去
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麁若細
若劣若勝若遠若近等乃至廣說由
勝智慧如實知故於諸蘊中捨一合
想即是還滅又於諸蘊中補特伽羅
性不可得何以故即於諸蘊衆生不
可得離於諸蘊衆生亦不可得解脫
諸蘊衆生亦不可得如薄伽梵告西
你迦汝於色蘊見如來耶乃至汝於
識蘊見如來耶西你迦答不也喬答
摩如是乃至廣說於彼經中說色等
蘊若惣若別補特伽羅皆不可得今

於此中但略說總於五蘊是不可得
如是已說了知色等相差別故及能
遠離彼所對治增益執故於諸蘊中
自相共相皆得善巧又復蘊者是積
聚義能善了知是積聚義名蘊善巧
此積聚義復有四種謂多種義總略
義共有轉義增益損減義此中顯示
諸蘊自體及彼障斷勝利是名蘊善
巧云何界善巧頌曰
見三因生故　說名界善巧　從無始自種
多種種生起　由此及於此　取者不可得
依自習成故　能除下劣性
論曰由觀根境識三法從自因而生
名界善巧所以者何由彼諸法無始
流轉從自種生多生起及種種生起
當知多生起者如經言非一界故種
種生起者如經言種種界故復次由
依諸根於諸境界能取之我不可得
故能知所作依自成立不由大自在
天等是故凡所欲為不生下劣自在
修習此中顯示界善巧自體及彼障
斷勝利是名界善巧云何處善巧頌曰
知諸觸諸受由二種生門　依止於觸故

當知處善巧 如法處天處 後後所依止
由世俗諦故 了知二種性
論曰由善了知觸生門體建立二處
謂根及境如是由能生義故名為處
猶如世間修善法所名為法處又善
了知諸受依觸是故建立觸為彼處
如是所居住義故名為處猶如世間
天像住所名為天處又復觸受二法
生時依世俗故了知二性謂觸者受
者由觸能觸對受能領納此中顯示
就勝義諦觸者受者皆不可得就世
俗諦二皆可得是名處善巧云何緣
起善巧頌曰
知未斷無常 因能生諸果 自相續相似
名緣起善巧 衆生不可得 而有捨續者
由了達甚深 四種緣起故
論曰能善了知從未永斷無常之因
能生諸果名緣起善巧謂如經說此
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如其次第又
能善知由從此因於自相續生諸果
法謂如經說非緣餘生而有老死等
又善了知從相似因生諸果法謂如
經說身惡行者能感不喜不樂不愛

不可意異熟身妙行者能感與上相
違可意等異熟如是等復次即諸蘊
相續名捨命者及續生者補特伽羅
性不可得由善了知四種甚深緣起
故謂不從自生不從他生非自他生
非無因生此中顯示緣起自體及彼
障斷勝利是名緣起善巧云何處非
處善巧頌曰
不作不趣得 二餘體不轉 淨見無餘業
非我自在二 如是智能知 處非處善巧
於自果定處 異此說非處
論曰若不見我於因果二處而得自
在名處非處善巧謂不作故不趣故
不得故二體不轉故餘體不轉故淨
見無餘業故云何不作謂不純作妙
善行故是故無有自在之我云何不
趣謂離妙行不往善趣故如經言無
處無容行身惡行乃至得生天上必
無是處乃至廣說云何不得謂離善
方便無漏聖道定不能得道果所攝
畢竟清淨如經言無處無容不永斷
五蓋乃至不修七遍覺支能正證得
菩提邊際必無是處云何二體不轉

顯揚聖教論卷第十四 第七張 之

[illegible]

謂無處無容非前非後有二如来出
現於世乃至廣說云何餘體不轉謂
離丈夫身外餘身必無有作轉輪王
等如經言無處無容女人得作轉輪
聖王乃至廣說云何淨見無餘業謂
如經言無處無容聖見具足補特伽
羅故斷物命乃至受第八有必無是
處有是處者謂諸異生
令於此中言不作者謂所計我於因
不得自在不得者通於因果淨見無
餘業亦尒餘唯於果又處非處者於
自果決定名之為處當知於餘名為
非處由無倒慧於此善巧是名處非
處善巧此中顯示處非處善巧自體
及彼障斷勝利云何根善巧頌曰
於能取生住 及染汙清淨 無理我觀餘
於彼果增上 於如是方便名為根善巧
謂於取生住 染淨增上故
論曰若不見我於能取等是增上故
名根善巧何以故非所計我觀餘因
緣於能取等增上自在即餘因緣於
能取等是增上故是故計我不應道
理所言諸根於能取等是增上者謂

眼等六根於取六境是增上男女二
根於能生相續是增上命根一種於
相續住是增上五受根於染汙是增
上信等八根於清淨是增上此中顯示
根善巧自體及彼障斷勝利是名根
善巧云何諦善巧頌曰
二自性苦故　合故不應理　由無因有因
及五種譬喻　如是隨覺故　應知諦善巧
隨覺未曾見　未受義因緣
論曰由能善觀我於染淨二法非順
道理名諦善巧何等為二謂自性苦
故與苦合故云何自性苦故謂若我
自性是苦者為無因為有因若無因
者常應染汙若有因者應先清淨後
方染汙故不順理云何與苦合故謂引
五喻皆不順理何以故若言苦與我合
者不應如兩木共合有不攝出離性
過故亦非如有情與木共合有出離
過故亦非如火與薪共合有性壞過
故亦非如衣與染色共合於我體上
如白淨色少分亦不可得故亦非如
心心法合何以故心是能取與此同
緣一境等可名相應於我無此義故

不順道理又由觀見未曾見義及彼
因緣又復觀見未曾受義及彼因緣
名諦善巧謂從昔来未曾了見苦集
二諦及彼因緣從昔已来未曾了見
未曾經受滅道兩諦及彼因緣此中
顯示出世智自體及彼障断勝利是
名諦善巧頌曰
當知諸善巧　差别二十三　異攝論為先
後寂極清淨
論曰應知蘊等善巧差别復有二十
三種謂異攝論善巧聞所生智善巧
思所生智善巧修所生智善巧順决
擇分智善巧見道智善巧修道智善
巧究竟道智善巧練根智善巧發神
通智善巧不善清淨世俗智善巧善
清淨世俗智善巧勝義智善巧不善
清淨相有分别智善巧善清淨相有
分别智善巧善清淨相無分别智善
巧成所作前行智善巧成所作智善
巧成所作後智善巧聲聞智善巧獨
覺智善巧菩薩智善巧寂極清淨智
善巧此中異攝論善巧復有二種一
種種攝善巧二種種論善巧

種種攝善巧者有十一種所謂界攝
乃至更互攝界攝者謂諸蘊等自種
子所攝相攝者謂諸蘊等自相共相
所攝種類攝者謂諸蘊等遍自種類
所攝分位攝者謂諸蘊等順樂受等
分位所攝不相離攝者謂諸蘊等由
一法攝一切蘊等以彼眷屬不相離
故時攝者謂諸蘊等過去未来現在
各別相攝方攝者謂諸蘊等依方而
轉若依此方所生即此方所攝全攝
者謂諸蘊等具足五十八十二等所
攝一分攝者謂諸蘊等各別少分所
攝勝義攝者謂諸蘊等真如相所攝
更互攝者謂諸蘊等更互相攝
種種論善巧者謂於蘊等種種問荅
方便善巧如以一行為問應以順前
句順後句四句無事句荅如有問言
若有界攝即有相攝耶設有相攝復
有界攝耶且應依眼以四句荅或有
界攝無相攝謂生有色界不得眼設
得已失若諸異生生無色界或有相
攝無界攝謂阿羅漢㝡後眼或有界
攝亦有相攝謂除上所說餘有眼位
顯揚聖教論卷第十四　第十一張　尺

或有無界攝亦無相攝謂阿羅漢眼
壞失者生無色界已見諦者及已入
無餘般涅槃界如於眼如是分別於
餘一切隨其所應當廣分別如以界
攝對相攝如是以界攝對餘攝展轉
一行應廣分別如是以餘攝對餘攝
除前前對後後皆應以一行道理如
其所應當廣分別復次若法蘊所攝
此法界所攝耶設法界所攝此法蘊
所攝耶此應以順前句荅若法蘊所
攝此法亦界所攝或法界所攝非蘊
所攝謂無為法如以蘊對界如是以
蘊乃至對諦應依一行道理廣辯相
攝如蘊對餘如是以界對處等乃至
以根對諦應廣分別
此中不善清淨世俗智善巧者即是
順決擇分智善巧善清淨世俗智善
巧者即是出世後得世間智善巧勝
義智善巧者即是見道智善巧如是
三種即是不善清淨相有分別智善
巧善清淨相有分別智善巧善清淨
相無分別智善巧如是三種即是成
所作前行智善巧成所作智善巧成

所作後智善巧又前三種差別者未
斷煩惱生非煩惱對治已斷煩惱生
非煩惱對治已斷煩惱生是煩惱對
治差別故中三種差別者即此三種
由有分別無分別世俗勝義智性差
別故後三種差別者謂即此三種顯
示斷前行智性正斷道智性彼後時
智性差別故如是九智依相續補特
伽羅差別復建立四種應知

顯揚聖教論成無常品第四

復次如先所說若欲正修行遍知等
功德者謂遍知苦等云何於苦遍知
謂於苦諦遍知無常苦空無我今隨
次第應廣成立此中成無常者謂應顯
示無常體性及無常差別云何無常
何等差別頌曰

無常謂有為　三相相應故　無常義如應
六八種應知

論曰無常性者謂有為法與三有為
相共相應故一生相二滅相三住異
相又無常義差別者如其所應或六
或八應知何等六八頌曰

無性壞轉異　別離得當有　剎那續病等

心器受用故
論曰六種無常者一無性無常二失
壞無常三轉異無常四别離無常五
得無常六當有無常八種無常者一
刹那門二相續門三病門四老門五
死門六心門七器門八受用門此中
刹那相續二種無常遍一切處病等
三無常在於內色心無常唯在於名
器受用二無常在於外色此中無性
無常者謂性常無故名曰無常餘變
異無常有十五種頌曰
變異應當知十五種差别所謂分位等
八縁所逼故下界具一切中界離三門
具三種變異上界復除器
論曰十五種變異者謂分位變異乃
至一切種不現盡變異分位變異者
謂從嬰兒位乃至老時前後不相似
各别變異顯變異者謂從妙色鮮肌
潤澤膚體乃至變為惡色麁肌枯顇
膚體形變異者謂肥瘦等變異興衰
變異者謂眷屬資財及戒見等興衰
与此相違名衰退變異支節變異者
謂先具諸支節後變為不具寒熱變

異者謂於寒時跳踴戰慄熱則舒適
流汗希求冷煖等變異他所損害變異
者謂手足蹴捋蚊蝱觸等身體變異
疲倦變異者謂因走趒騰蹶等身勞
變異威儀變異者謂四威儀前後易
脫損益變異觸對變異者謂由順苦
樂等觸變異故苦樂等受變異染汙
變異者謂心所有貪瞋等大小兩惑
嬈亂變異病等變異者謂先無病苦
後為重疾所逼身體變異死變異者
謂先有壽命後空無識前後變異青
瘀等變異者謂命終後身色青瘀脹
爛乃至骨鏁等變異一切種不現盡
變異者謂骨鏁位燒壞離散彼一切
種都無所見變異
又此十五種變異由與八緣相應八
緣者一積時貯畜二他所損害三受
用虧減四時節推謝五火所燒六水
所壞七風所爍八異緣合積時貯畜
者謂經時久故有色之法不離本處
自然朽敗他所損害者謂由他種種
逼惱因緣前後變異受用虧減者謂
於種種所受用物為各別主宰之所

食用損減變異時節推謝者謂冬時
寒雪夏日暑雨藂林藥草或盛或衰
火所燒者謂大火縱逸國城聚落悉
為灰燼水所壞者謂大水漂蕩閭里
邑居並隨淪沒風所燥者謂大風飄
鼓潤衣濕地速令乾曝異緣合者謂
多貪者與瞋緣合時貪纏止息發起
瞋纏如是多瞋多癡者與餘煩惱緣
合應知亦尒如是諸識異境現前亦尒
復次是無常義於欲界中一切具有
於色界中除病老受用三門無常又
有觸染死三種變異如色界所說諸
無常義當知無色界亦尒唯除器
門頌曰
無性義無常　遍計之所執　所餘無常義
依他起應知
論曰無性義所攝無常義當知遍計
所執相攝餘無常義依他起相攝圓
成實相中無無常義如是已顯無常
義差別及三相所攝又如世尊說諸
無常者皆是苦有何意耶頌曰
諸無常皆苦　衆苦所雜故　迷法性愚夫
得為害不覺

論曰由麁重苦所雜無常此無常性
是行苦故苦及由變壞苦所依止故
苦是故道諦非苦以非苦相所雜無
常義故於此法性迷惑愚夫不能了
達常無常義又為已得現前無常之
所惱害前說剎那無常遍行一切此
無常義非世間現證故應成立頌曰
由彼心果故 生已自然滅 後變異可得
念念滅應知
論曰彼一切行是心果故其性纔生
離滅因緣自然滅壞又復後時變異
可得當知諸行皆剎那滅云何應知
諸行是心果耶頌曰
心熏習增上 定轉變自在 影像生道理
及三種聖教
論曰由道理及聖教證知諸行是心果
性道理者謂善不善法熏習於心
由心習氣增上力故諸行得生又由
定障心清淨者一切諸行隨心轉變
由彼意解自在力故種種轉變又由
定心自在力故隨其所欲定心境界
影像而生是名道理聖教者謂三種
聖言如經中說心將引世間心力所

防護隨心生起已自在皆隨轉又說
是故苾芻應善專精如正道理觀察
於心乃至廣說又說苾芻當知言城
主者即是一切有取識蘊是名聖教
問彼諸行自然滅壞道理云何應知
答由四種因緣頌曰

生因相違故　無住滅兩因　自然住常過
當知任運滅

論曰非彼生因能滅諸行生滅兩種
互相違故又無住因令諸行住若必
有者應成常住行既不住何用滅因
又餘滅因性不可得若行生已自然
住者彼應常住則成大過如是有住
滅因及自然住並有過故當知諸行
任運壞滅頌曰

非水火風滅　以俱起故　彼相應滅已
餘變異生因

論曰若水火風是滅因者不應道理
由俱生滅故若彼水等是滅因者爛
燒燥物不應前相續滅已復變異相
續生何以故即無體因為有體因不
應理故然水火風與爛等物相應滅
時能為彼物後變生因除此功能不

等於彼更無餘力復次若執滅相為
滅因者此能滅相與所滅法為俱時
有為不俱耶若尒何過頌曰
相違相續斷 二相成無相 違世間現見
無法及餘因
論曰彼能滅相與所滅法若言俱有
者不應道理有相違過故若言不俱
亦不應理有彼相續斷過失故又此
滅因能滅法者為體是滅為體非滅
若體是滅即應一法有二滅相若體
非滅應無滅相有如是過故不應理
又違世間現見相故不應執滅是滅
壞因何以故世間共見餘有體法是
滅壞因不見滅法是滅因故又若滅
法是滅因者為唯有滅即能滅法為
更待餘事耶此兩種因俱有過失若
唯有滅即能滅法者若時有滅尒時
法體畢竟應無若更待餘事者應即
餘事為滅壞因不應計滅為滅壞因
復次云何應知後變異可得故諸法
剎那滅頌曰
非身乳林等 先無有變異 亦非初不壞
家後時方滅

論曰一切世間身乳林等內外諸法於最後時變異可得是故先時體無變易不應道理又非先時無有滅壞最後方滅無異因故如是先不變異後不變故先無滅壞後不滅故當知諸行念念變滅是故彼法刹那義成如是成立無常性已一切外道邪分別所計我自在自性極微覺等常住之法皆不成立云何我常不得成立

頌曰

位思煩惱分　非常變異故　此若無變異
受作脫非理

論曰由所計我有苦樂等位善惡等思貪瞋等煩惱時分差別是故無常所以者何此所計我由樂等故有少變異者不應是常若都不變不應計為受者作者及解脫者彼法有無我無別故復次亦無自在體性常住能生世間何以故頌曰

功能無有故　攝不攝相違　有用及無用
為因成過失

論曰所計自在無有功能出生世間所以者何若此自在生世功能無有

因緣自然有者汝何不許一切世間
無因自有若此功能業為因者何不
信受一切世間以業為因若此功能
以求方便為因生者何不信受一切
世間以自功力為因得生
又若自在世間所攝墮在世間而言
能生一切世間是則道理相違若此
自在非世間攝是則解脫解脫之法
能生世間不應道理又若自在須有
用故生諸世間離生世間用不成者
是則自在於此須用無有自在自成
過失若此自在雖生世間無所須者
不應化生一切世間或此自在有如
顛狂愚夫之過又此自在生世間者
為唯自在為因生諸世間為亦更待
其餘因耶若唯自在體為因者如自
在體本来常有世間亦尒不應更生
若亦少待其餘因者此所待因若無
有因一切世間亦應如是若有餘因
世間亦尒從餘因生何須自在故立
自在有多過失復次執有自性常住
為因不應道理何以故頌曰
自性變異相　有無不應理　無差別無常

有差別五失　無相亦無因　非自性恒變
先無有變異　我應常解脫
論曰若計自性是常則應非變異因
所以者何所計自性非有變異相亦
非無變異相故不應理若此自性與
餘變異相無差別者應是無常若有
差別成五種過一無相過離變異相
餘自性相少分亦不可得故二非因
過世間不見常住之法是生因體故
三非自性過世間不見非彼種類為
彼自性故四常住自性於一切時起
變異過以不待餘因故五此自性未
生變異之前我解脫過若如是者後
時不應起諸變異復次計極微常不
應道理何以故頌曰
常造不應理　由二三因故　財有情增上
極微非常住
論曰所計極微常性造作俱不應理
云何常性不應道理由二因故汝極
微性為由細故性是常耶為由異類
性是常耶若由細者細麤劣故不應
常住若由異類者此相不可得從非
地等造地等物不應道理云何造作

不應道理由三因故一由方所二由
因緣三由自體云何由方所故造作
不應道理謂從極微造作麁物為過
彼量為不過耶若不過者麁質㝵物
應如極微不可執取又復世間不見
質㝵不明淨物同在一處故不應理
若過彼量者過量之處麁質㝵物非
極微成應是常住若復計有餘極微
生是則極微應非常住云何由因緣
故謂若汝計由和合性為因緣故建
立餘物令和合者此和合性為生已
能作因緣為未生耶若生已者所和
合物和合已後無有少異和合性可
得故不應理若未生者則無體性無
體為因不應道理云何由自體故此
極微性造麁物時不應如種生芽如
種極微應滅壞故不應如乳極微應
變異故不應如陶師極微勤劬不可
得故是故造作不應道理雖無常住
極微而有劫初器世間等受用物生
諸有情業增上力故不由極微是故
極微常住不應道理復次執有常覺
不應道理何以故頌曰

正安

無常為彼依　次第差别轉　諸受等異故
當知覺無常
論曰眼識等覺依止無常眼等起故
於色等義次第轉故衆多相貌差别
轉故樂等諸受貪等諸惑施等善思
位分異故於一常覺如是轉異不應
道理何因緣故世間有情無常性有
而不取執常住性無而種種執耶頌曰
於無常無智　四顛倒根本　當知世上進
愚癡力轉增
論曰以於無常無智起故實有無常
而不取執實無常性種種執生非唯
常倒無智為因然四顛倒皆以無智
為其根本何以故以於無常不如實
知故於無常法起常顛倒於苦起樂
顛倒於不淨起淨顛倒於無我起我
顛倒由有如是次第義故薄伽梵說
若法無常彼必是苦若法是苦彼必
無我當知由世間道得上進時不斷
無智漸進上地於無常性愚癡之力
轉更增上何以故如欲界中破壞變
易及别離等諸無常相現可了知上

地無有復次何因緣故於無常性無

智起耶頌曰
由放逸懈怠 見昧之資粮 惡友非正法
當知無智因
論曰無常無智有七種因一放逸二
懈怠三倒見四愚昧五未多積集善
提資粮六由惡友七聞非正法以於
境界樂及靜慮樂起放逸故於無常
性不如實知設不放逸而復懈怠設
不懈怠而復倒見設無倒見而復愚
昧設不愚昧而未積集善提資粮設
已修習菩提資粮而隨惡友又復從
彼聞非正法故於無常不如實知復
有何因不了無常妄執常轉頌曰
不如理作意 憶念前際等 相似相續轉
於無常計常
論曰由二種因起於常執一由不如
理作意二由憶念前際等事由前際
等事相似相續轉故於餘世間亦計
常住復次如前所說三有為相非唯
剎那何以故頌曰
生初後中間 取三有為相
論曰三有為相由衆同分一生所攝
謂初生時取為生相衰後死時取為
顯揚聖教論卷第十四 第[illegible]張 丈

丘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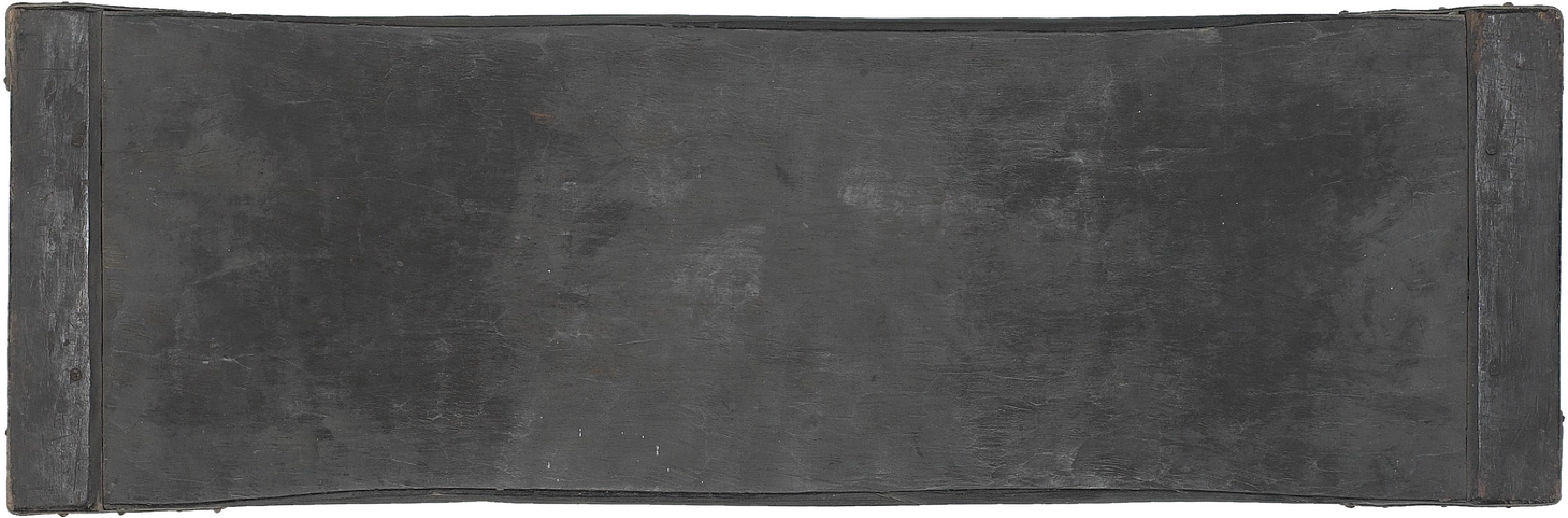

滅相於二中間相續住時取為住異
如是建立三有為相應知頌曰
無常調伏智　當知由二因
論曰於無常性如實智入由二種因
一由念住二由緣起由念住故於諸
境界繫心令住由緣起故達彼法性
如經中說見集起法於身念住乃至
廣說頌曰
彼見有六種　及緣起四種
論曰無常性見當知六種一世俗智
謂乃至順決擇分位二勝義智謂乃
至出世道位三聲聞智謂除無性無
常義四菩薩智謂於一切無常義五
不善清淨謂彼二學智六善清淨謂
彼二無學智又緣起法當知有四種
道理何等為四頌曰
自種故非他　待緣故非自　無作故非共
用故非無因
論曰由四道理入無常性謂諸行法
不從他生自種起故亦非自生待外
緣故亦非俱生俱無作故亦非無因
彼二於生有功用故

顯揚聖教論卷第十四

壬寅歲高麗國大藏都監奉

勅雕造

顯揚聖教論卷第十四　第二十七張　之